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泰建发〔2022〕149号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 标准化建设实施意见（试行）》的通知

各市（区）住建局，市建筑安全与设备管理协会，各有关企业：

为进一步落实建筑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促进建筑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本质提升，市住建局研究制定《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实施意见（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7月12日

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 实施意见（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压实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促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管理，全面管控施工生产经营活动各环节的安全管理工作，不断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GB50656-2011）等法律法规，制定本实施意见。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泰州市行政区域内从事新建、扩建、改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活动的建筑施工总承包及专业承包企业。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是指建筑施工生产经营单位通过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员全过程参与，建立并保持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全面管控生产经营活动各环节的安全生产与职业卫生工作，实现安全生产健康管理系统化、岗位操作行为规范化、设备设施本质安全化、作业环境器具定置化，并持续改进。

第四条 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分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三星级为最高。

第五条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是体现建筑施

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水平的重要标志，作为行业表彰、信用评价以及参加建筑工程招投标的重要依据。

第六条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工作应当准确、客观、透明，做到公平、公正、公开。

第二章 组织管理与评价标准

第七条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全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工作的组织、管理、指导和监督，具体工作由局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工作小组(以下简称评价工作小组)负责落实。

第八条 建筑施工企业按照《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分标准》(以下简称《评分标准》)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自愿申请星级达标认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查认定。

第九条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采用标准评分办法，满分为 100 分。具体标准为：

(一) 一星级：得分 85 分(含)以上，且各一级评价项目得分不低于应得分的 75%。

(二) 二星级：得分 90 分(含)以上，且各一级评价项目得分不低于应得分的 80%。

(三) 三星级：得分 95 分(含)以上，且各一级评价项目得分不低于应得分的 85%。

第三章 申请与审查

第十条 申请企业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 依法应当具备的证照齐全有效；

(二)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足额配备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三)主要负责人、项目经理、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依法持证上岗；

(四)申请认定之日前1年内，在本省行政区划内未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五)未发生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的事件；

(六)已发现的重大隐患必须整改到位；

(七)未被列入安全生产曝光惩戒名单；

(八)前次申请认定被告知未通过之日起满6个月；

(九)被撤销标准化认定之日起满6个月。

基本条件必须全部满足，有1条不达标，即不受理。如企业存在基本条件弄虚作假的情形，认定工作即行终止，1年内不再受理该企业标准化认定申请。

第十一条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认定按照自评、申请、评审、公示、公告的程序进行。

(一)自评。企业应当自主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建立主要负责人任组长、有职工代表参加的工作组，对照《评分标准》，将本企业标准和规范融入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做到全员参与，实现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每年至少自评1次，并形成书面自评报告，在企业内部公示不少于10个工作日，及时整改发现问题，持续改进安全绩效。

(二)申请。申请认定的企业，按照要求自愿提交申请材料，并对其真实性负责。申请材料报企业属地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初审，

提出推荐意见后，报市住建局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工作小组委托泰州市建筑安全与设备管理协会（以下简称市建筑安全协会）对申请材料进行汇总校核：

1.申请材料不齐全或者不符合规定要求，在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书面告知需要补正内容；逾期不告知的，自收到申请材料之日起即为受理。

2.申请材料符合规定要求，或者企业按照要求补正全部内容，市建筑安全协会校核汇总后，报评价工作小组。

（三）评审。评价工作小组对经校核的企业申请材料复核确认，组织评审专家组赴企业现场核查。现场核查依据《评分标准》，采用查阅资料、人员询问、复核自评材料及抽查施工现场的方式进行。

抽查的施工现场其项目主体结构进度须完成60%以上，对在申报日期前1年内获市级及以上建筑施工安全生产标准化工地的企业不再抽查施工现场，其现场管理部分得分按标化工地评审得分换算。

现场核查结束，评审专家组10个工作日内形成现场评审报告。

（四）公示。评价工作小组对达到认定标准的企业提出评价建议名单，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核，经研究确认后，在局网站向社会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公示期间，收到企业存在不符合认定标准以及其他相关问题反映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当组织核实。

（五）公告。对公示无异议或者经核实不存在所反映问题的

企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确认其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达标星级,予以公告,发放星级证书。

第四章 动态监管

第十二条 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认定有效期为3年。

第十三条 已经取得市建筑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认定的企业,在有效期内每年应当至少进行1次自查,形成自查报告,于次年2月底前报至市建筑安全协会。市建筑安全协会汇总后上报评价工作小组,随机抽取不少于20%的企业现场核查。

第十四条 已经取得市级安全生产标准化一星级、二星级的企业,满六个月后可按照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程序,申请晋级加星。

对申请晋级加星的企业采用点面结合的方法进行核查,重点核查前次申请暴露的薄弱环节。

第十五条 已经取得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认定的企业,有效期内符合以下条件,在有效期届满前3个月可按照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程序重新申请认定。

- (一) 在本省行政区划内未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生产事故;
- (二) 未发生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的事件;
- (三) 期间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及所属行业定级相关标准未作重大修订;
- (四) 按照规定开展自评并提交申请材料。

第十六条 已经取得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认定的

企业，在有效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撤销其安全生产标准化星级等级，并予以公告，收回证书。

- (一) 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
- (二) 发生造成重大社会不良影响事件的；
- (三) 瞒报、谎报、迟报、漏报生产安全事故的；
- (四) 被列入安全生产曝光惩戒名单的；

(五) 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取得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认定的；

(六) 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照被注销、吊销、撤销的，或者不再从事相关建筑施工行业生产经营活动的；

(七) 存在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未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的；

(八) 未按照标准化管理体系持续、有效运行，情节严重的。

第十七条 被撤销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等级的企业，自撤销之日起满 6 个月，方可重新申请。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八条 本实施意见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解释。

第十九条 本实施意见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试行。

- 附件：1.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分标准（试行）
2.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申请表
3.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报告

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分标准 (试行)

说 明

一、适用范围：本标准适用于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认定等相关工作。

二、项目设置：本标准以《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GB50656—2011)、《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和《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评价标准》(JGJ/T 77—2010)的核心要求为基础，共设置 9 个一级项目、39 个二级项目和 150 个三级项目。

三、分值设置：本标准按 1000 分设置得分点，并实行扣分制。在三级项目内有多个扣分点的，可累计扣分，直到该三级项目标准分值扣完为止，不出现负分。

四、得分换算：本标准按百分制设置最终得分，其换算公式如下：评定得分 = [各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0 - 各合理缺项分值之和)] × 100，最后得分采用四舍五入，保留一位小数。

目 录

1、目标管理（60分）	- 10 -
2、机构职责与安全投入（95分）	- 13 -
3、制度化管埋（55分）	- 18 -
4、教育培训（60分）	- 22 -
5、现场管理（430分）	- 25 -
6、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170分）	- 39 -
7、应急管理（70分）	- 47 -
8、事故管理（30分）	- 50 -
9、持续改进（30分）	- 52 -

1、目标管理（60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1.1 目标 (21分)	1.1.1 企业应根据企业发展规划，制定企业年度及中长期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应明确目标的制定、分解、实施、检查、考核等内容。	6	查目标管理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5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1分		
	1.1.2 安全生产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应包括生产安全事故控制、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职业健康、安全生产管理等目标。	2	查中长期安全生产工作规划和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计划等相关文件 目标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2分 目标制定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1.1.3 安全生产总目标和年度目标应分解到各管理层及相关职能部门和岗位。	4	查相关文件 目标未分解，扣4分 目标分解不全，每缺一个部门或单位扣1分 目标分解与职能不符，每项扣1分		
	1.1.4 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完成情况进行检查、评估，必要时，调整安全生产目标。	3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定期检查、评估，扣3分 检查、评估的部门或单位不全，每缺一个扣1分 必要时，未调整安全生产目标，扣2分		
	1.1.5 定期对安全生产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奖惩。	6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定期考核奖惩，扣6分 考核奖惩不全，每缺一个部门或单位扣2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1.2 工会监督 (5分)	1.2.1 企业工会依法组织职工参与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5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工会未参与企业安全生产制度制定的扣 3 分 工会未参与企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的扣 2 分		
1.3 全员参与 (10分)	1.3.1 定期对部门、所属单位和从业人员的安全生产职责的适宜性、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和监督考核。	6	查相关记录 未进行评估和监督考核,扣 6 分 评估和监督考核不全,每缺一个部门、单位或个人扣 2 分		
	1.3.2 建立激励约束机制,鼓励从业人员积极建言献策,建言献策应有回复。	4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建立激励约束机制,扣 4 分 未对建言献策回复,每少一次扣 1 分		
1.4 安全相关保险 (6分)	1.4.1 依法办理企业安全生产责任险和职工个人工伤保险、意外伤害险。	6	查相关记录 未办理相关保险,扣 6 分 参保人员不全,每缺一人扣 1 分		
1.5 农民工工资 (10分)	1.5.1 企业与农民工订立的劳动合同,应载明有关保障劳动安全,防止职业危害的事项。	4	查劳动合同 未载明有关事项的扣 4 分		
	1.5.2 按照有关规定开设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专项用于支付该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依法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	6	查相关记录 未按月足额支付农民工工资,有一起(项目)扣 6 分 因农民工工资发放引起群访事件,一票否决		
1.6 安全文化建设 (4分)	1.6.1 制定安全文化建设规划和计划,开展安全文化建设活动。	4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制定安全文化建设规划或计划,扣 4 分 未按计划实施,每项扣 2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分)			单位主要负责人未参加安全文化建设活动，扣2分		
1.7 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4分)	1.7.1 根据实际情况，建立安全生产电子台账管理、重大危险源监控、职业病危害防治、应急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自查自报、安全生产预测预警等信息系统，利用信息化手段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4	查相关系统 未建立信息系统，扣4分 信息系统不全，每缺一项扣2分		
小计		60	得分小计		

2、机构职责与安全投入（95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2.1 机构与职责（45分）	2.1.1 推行安全总监制度，企业应明确安全总监，成立由主要负责人、其他领导班子成员、有关部门负责人等组成的安全生产领导小组，人员变化时及时调整发布。	6	查相关文件 未推行安全总监制度，扣5分，未明确安全总监，扣4分 未成立安全领导小组或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4分 成员不全，每缺一位领导或相关部门负责人扣1分 人员发生变化，未及时调整发布，扣2分		
	2.1.2 按规定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须建立安全生产组织体系，明确企业安全生产的决策、管理、实施的机构或岗位。企业安全生产组织体系应包括各管理层的主要负责人，各相关职能部门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相关岗位及专兼职安全管理人员。 企业应建立和健全与企业安全生产组织相对应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并明确各分公司、职能部门、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	4	查相关文件 未按规定建立安全生产组织体系，扣4分 未明确各管理层、职能部门、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扣4分		
	2.1.3 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网络。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专职安	6	查相关文件 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不全，每少一人扣2分 人员不符合要求，每人扣2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p>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应满足下列要求：</p> <p>（一）建筑施工总承包资质序列企业：特级资质不少于 6 人；一级资质不少于 4 人；二级和二级以下资质企业不少于 3 人。</p> <p>（二）建筑施工专业承包资质序列企业：一级资质不少于 3 人；二级和二级以下资质不少于 2 人。</p> <p>（三）建筑施工劳务分包资质序列企业：不少于 2 人。</p> <p>（四）建筑施工企业的分公司、区域公司等较大的分支机构应根据实际生产情况配备不少于 2 人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p>				
	<p>2.1.4 企业各分公司、职能部门、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应制成责任书，并经责任部门或责任人确认。责任书内容应包括安全生产职责、目标、考核奖惩标准等。主要负责人全面负责安全生产工作，并履行相应责任和义务；分管负责人应对各自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各级管理人员应按照安全生产责任制的相关要求，履行其安全生产职责。</p>	9	<p>查制度文本</p> <p>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9 分</p> <p>责任制不全，每缺一项扣 2 分</p> <p>责任制内容与安全生产职责不符，每项扣 1 分</p>		
	<p>2.1.5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组织机构应对生产安全进行全过程跟踪检查。</p> <p>检查形式：包括各管理层的自查、互查及对下</p>	6	<p>查检查记录</p> <p>企业未组织跟踪检查的扣 6 分</p> <p>检查频次不符合要求，每项扣 2 分</p>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p>级管理层的抽查等。</p> <p>检查类型：包括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等。</p> <p>检查频次：企业每月应对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情况至少进行一次检查，并针对检查中发现的倾向性问题、安全生产状况较差的项目，组织专项检查；企业还应针对承建工程所在地区的气候与环境特点，组织季节性的安全检查。</p> <p>检查内容：1、查阅在建项目安全生产有关资料，核实有关情况；2、检查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落实情况；3、监督项目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履职情况；4、监督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的配备及使用情况；5、对发现的安全生产违章违规行为或安全隐患，当场予以纠正或作出处理决定；6、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设施、设备、器材，当场予以查封处置；7、对施工现场可能存在的重大事故隐患作出判断，并按规定程序作出处置；8、其他需检查的事项。</p>		检查内容不全，每项扣 2 分		
	2.1.6 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每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跟踪落实上次会议要求，总结分析本单位的安全生产情况，评估本单位存在的风险，研究解决安全生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形成会议纪要。	4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会议频次不够，每少一次扣 1 分 未跟踪落实上次会议要求，每次扣 1 分 重大问题未经安委会（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研究解决，每项扣 1 分 未形成会议纪要，每次扣 1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2.1.7 企业负责人要定期带班检查，每月检查时间不少于其工作日的 25%，应当认真做好记录，分别在企业和工程项目存档备查；工程项目进行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时，企业负责人应到现场进行带班检查，对于有分公司（非独立法人）的企业集团，集团负责人因故不能到达现场的，可书面委托所在地的分公司负责人对施工现场进行检查。	10	查检查记录 企业负责人带班检查频次未达要求，每缺一个工作日扣 5 分 超过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时，企业负责人未能带班检查，每次扣 5 分		
2.2 安全生产投入（50 分）	2.2.1 安全生产费用保障制度应明确费用的提取、使用、管理的程序、职责及权限。	2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2 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 1 分		
	2.2.2 按照规定足额提取安全生产费用，房屋建筑工程按建筑安装工程造价 2% 提取安全费用，并设立台账。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将安全生产费用列入工程造价。	15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足额提取，每个项目扣 3 分 未将安全生产费用列入工程造价，每个项目扣 3 分		
	2.2.3 根据安全生产需要编制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并严格审批程序，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分类使用台账，定期统计，逐一上报。	8	查相关记录 未编制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扣 8 分 审批程序不符合规定，扣 3 分 未建立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扣 8 分 台账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2.2.4 落实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并保证专款专用。	18	查相关记录 未落实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每项扣 3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安全生产资金专款使用范围： （1）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 （2）配备、维保应急救援器材和应急演练； （3）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 （4）安全生产检查、评价及安全标准化建设； （5）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 （6）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 （7）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 （8）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 （9）其他与安全生产相关的支出。		未专款专用，每项扣 2 分		
	2.2.5 每年对安全生产费用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总结和考核，并以适当方式公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	7	查相关记录 未进行检查、总结和考核，扣 7 分 未公开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情况，扣 3 分		
	小计	95	得分小计		

3、制度化管理（55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3.1 规章制度（18分）	3.1.1 依据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结合企业安全管理目标和管理体制建立健全适合本企业需求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2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2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1分		
	3.1.2 规章制度应包括但不限于:1.目标管理;2.安全生产责任制;3.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管理;4.安全生产承诺;5.安全生产费用管理;6.意外伤害保险管理;7.安全生产信息化;8.安全技术措施审查管理(包括安全技术交底及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设施);9.文件、记录和档案管理;10.安全风险管理、隐患排查治理;11.教育培训;12.安全设施与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管理;13.特种作业人员管理;14.设备设施管理;15.交通安全管理;16.消防安全管理;17.防洪度汛安全管理;18.施工用电安全管理;19.危险物品和重大危险源管理;20.危险性较大的单项工程管理;21.安全警示标志管理;22.安全预测预警;23.安全生产考核奖惩管理;24.相关方安全管理(包括工程分包方安全管	10	查规章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每项扣2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1分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理); 25.变更管理; 26.劳动防护用品(具)管理; 27.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 28.应急管理; 29.事故管理; 30.考核与奖惩等。				
	3.1.3 企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应随法律法规的修订与企业生产经营情况的变化, 适时更新, 修订完善。	3	查相关记录 未及时更新修订, 扣 3 分 修订或更新不到位, 每项扣 1 分		
	3.1.4 及时将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发放到相关工作岗位, 并组织培训。	3	查相关记录 工作岗位发放不全, 每缺一个扣 1 分 规章制度发放不全, 每缺一项扣 1 分		
3.2 法规标准识别 (7 分)	3.2.1 职能部门和所属单位应及时识别、获取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归口管理部门每年发布一次适用的清单, 建立文本数据库。	4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发布清单, 扣 4 分 识别和获取不全, 每缺一项扣 1 分 法律法规或其他要求失效, 每项扣 1 分 未建立文本数据库, 扣 4 分		
	3.2.2 及时向员工传达并配备适用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其他要求。	3	查相关记录 未及时传达或配备, 扣 3 分 传达或配备不到位, 每少一人扣 1 分		
3.3 操作规程 (15 分)	3.3.1 引用或编制安全操作规程, 确保从业人员参与安全操作规程的编制和修订工作。	6	查规程文本和记录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 每项扣 2 分 规程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 每项扣 1 分 规程的编制和修订工作无从业人员参与, 每项扣 1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3.3.2 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新设备设施投入使用前，组织编制或修订相应的安全操作规程，并确保其适宜性和有效性。	4	查规程文本和记录 “四新”投入使用前，未组织编制或修订安全操作规程，每项扣 2 分		
	3.3.3 安全操作规程应发放到相关作业人员。	5	查相关记录并现场抽查 未及时发放到相关作业人员，每缺一人扣 1 分		
3.4 文档管理 (15分)	3.4.1 文件管理制度应明确文件的编制、审批、标识、收发、使用、评审、修订、保管、废止等内容，并严格执行。	3	查制度文本和记录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2 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 1 分 未按规定执行，每项扣 1 分		
	3.4.2 记录管理制度应明确记录管理职责及记录的填写、收集、标识、保管和处置等内容，并严格执行。	3	查制度文本和记录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2 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 1 分 未按规定执行，每项扣 1 分		
	3.4.3 档案管理制度应明确档案管理职责及档案的收集、整理、标识、保管、使用和处置等内容，并严格执行。	3	查制度文本和记录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2 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 1 分 未按规定执行，每项扣 1 分		
	3.4.4 每年至少评估一次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规范性文件、规章制度、操作规程的适用性、有效性和执行情况。	3	查相关记录 未按时进行评估或无评估结论，扣 3 分 评估结果与实际不符，扣 2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3.4.5 根据评估、检查、自评、评审、事故调查等发现的相关问题，及时修订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	3	查相关记录 未及时修订，每项扣 1 分		
	小计	55	得分小计		

4、教育培训（60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4.1 教育培训管理（15分）	4.1.1 安全教育培训应有专门管理部门,负责培训的对象与内容、组织与管理、检查和考核等事项。	2	查相关文件 未设置专门管理部门,扣2分 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1分		
	4.1.2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实际需求,编制培训计划,按计划进行培训,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价,并根据评价结论进行改进,建立教育培训记录、档案。做到一人一档,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和考核结果等情况,并有参培人员和考核人员签字。	10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编制年度培训计划,扣5分 培训计划不合理,扣1分 未进行培训效果评价,每次扣1分 未根据评价结论进行改进,每次扣1分 记录、档案资料不完整,每项扣1分		
	4.1.3 安全教育和培训类型应包括各类上岗证书的初审、复审培训,三级教育(企业、项目、班组)、岗前教育、日常教育、年度继续教育。	3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按要求进行安全教育培训,扣3分 培训类型记录不全,缺一项扣1分		
4.2 人员教育培训（45分）	4.2.1 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按规定经行政主管部门考核合格,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持证上岗	5	查考核合格证书 未取得考核合格证书,每人次扣2分		
	4.2.2 应对各级管理人员进行教育培训,每年进行再培训。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初次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得少于48学时,每年再培训时间不得少于16学时。	5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并现场抽查 培训不全,每少一人扣1分,每缺1学时扣1分 对岗位安全生产职责不熟悉,每人扣1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分		
	4.2.3 新员工上岗前应接受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72 学时,每年再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20 学时;在新工艺、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设施投入使用前,应根据技术说明书、使用说明书、操作技术要求等,对有关管理、操作人员进行培训,接受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8 学时;作业人员转岗、离岗一年以上重新上岗前,均应进行项目部、班组安全教育培训,经考核合格后上岗。	10	查相关记录并现场抽查 新员工未经培训考核合格上岗,每人扣 2 分,教育培训每缺 1 学时扣 1 分 “四新”投入使用前,未按规定进行培训,每人扣 2 分,每缺 1 学时扣 1 分 转岗、离岗复工人员未经培训考核合格上岗,每人扣 2 分		
	4.2.4 特种作业人员接受规定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上岗作业;首次取得资格证书的,应当在其正式上岗前安排不少于 3 个月的实习期;特种作业人员离岗 6 个月以上重新上岗,应经实际操作考核合格后上岗工作;建立健全特种作业人员档案。	10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并现场抽查 未按规定持证上岗,每人扣 5 分 离岗 6 个月以上,未经考核合格上岗,每人扣 5 分 特种作业人员档案资料不全,每少一人扣 2 分		
	4.2.5 新员工岗前教育培训应包括下列内容:1、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2、安全操作规程;3、针对性的安全防范措施;4、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产生的后果;5、预防、减少安全风险及紧急情况下应急救援的基本知识、方法和措施。	5	查相关记录 未按规定内容培训,缺一项内容扣 2 分		
	4.2.6 每年的员工继续教育应该包括下列内容:1、新颁布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技术标准规范	4	查相关记录 未按规定内容培训,缺一项内容扣 2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和规范性文件；2、先进的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3、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4.2.7 监督检查分包单位对员工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及持证上岗情况。	3	查相关记录 未监督检查，扣3分 监督检查不全，每缺一个单位扣2分		
	4.2.8 对外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主要内容应包括：安全规定、可能接触到的危险有害因素、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应急知识等。由专人带领做好相关监护工作。	3	查相关记录 未进行安全教育，扣3分 安全教育内容不符合要求，扣2分 无专人带领，扣3分		
	小计	60	得分小计		

5、现场管理（430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5.1 安全管理(80分)	5.1.1 项目部机构与人员 项目部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按规定取得安全生产合格考核证书； 特种作业人员按规定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10	查相关文件 未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扣5分 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未持证上岗，每人扣5分 特种作业人员未持证上岗，每人扣1分		
	5.1.2 现场安全生产责任制 建立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目标考核制度，内容齐全；项目经理认真履行带班制度，并有记录和签字。	10	查相关文件 未建立项目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目标考核制度，扣10分 项目经理未履行带班记录，记录签字不全，扣5分		
	5.1.3 实名制管理 企业应当依法与所招用的农民工订立劳动合同，项目现场进行用工实名制管理。	10	查相关资料 未建立实名制管理系统，扣5分 未配备专门管理人员对劳动用工进行监督管理的，扣5分		
	5.1.4 施工技术管理 按规定编制并审核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按规定编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按规定编制审核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经专家论证通过；	20	查相关资料 未按规定编制并审核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扣6分 未按规定编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扣10分 未按规定程序编制、审核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扣10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专项施工方案按专家论证意见修改完善；施工单位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实施前按照规定进行技术交底；按规定组织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验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过程中，施工单位指定专人进行现场监督和监测。		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未经专家论证通过，扣 10 分 专项施工方案未按专家论证意见修改完善，扣 10 分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实施前未按规定进行技术交底，扣 10 分 未按规定组织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验收，扣 10 分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过程中，未指定专人监督监测，扣 5 分；监督监测记录不全，扣 5 分		
	5.1.5 项目定期报告 工程项目部应按月及时上报现场安全生产信息；施工企业应全面掌握企业所属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状况，并应作为隐患治理、考核奖惩的依据。	10	查相关资料 未定期上报项目现场安全生产信息，扣 5 分 企业未掌握所属工程项目的安全生产状况，扣 5 分		
	5.1.6 危险作业管理 项目对动火作业、吊装作业、土方开挖作业、管沟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等危险性较大作业活动须进行风险识别，编制危险作业控制计划。 项目部应实行危险作业许可制度，由责任工程师申请，按危险等级分级履行报批手续，项目安全部应对危险作业活动进行监控，并作实时记录。	10	查相关文件 未进行风险识别，扣 5 分 未按规定分级履行报批手续，责任人签批不全，扣 5 分 项目部未对危险作业活动进行监控，无实时记录，扣 5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5.1.7 其他管理 按规定单独列支和使用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费；建立项目部建筑隐患排查制度，按规定对隐患及时进行排查整改；制定有针对性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并组织演练；现场有安全标志布置平面图，并按平面布置图布置安全标志。	10	查相关资料 未按规定单独列支和使用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费，扣 5 分 未建立隐患排查制度，扣 5 分；制度未执行，扣 2 分 无应急救援预案，扣 5 分；每年未按规定演练，扣 3 分 无安全标志布置平面图，扣 5 分		
5.2 模架和脚手架工程（50分）	5.2.1 软件资料管理 模架工程施工单位具有相应的专业资质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模架工程按照规定编制审批安全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模架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按照规定进行专家论证；安全施工方案变更符合相关程序；整体提升脚手架、自升式模板等经检测合格并进行使用登记；安全技术交底齐全、验收资料齐全；架体主要构配件有质量证明和检测报告；架子工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15	查相关资料 模架施工单位不具备相应资质，扣 5 分 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编制、审批，扣 5 分 超过一定规模的模架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未经专家论证，扣 5 分 安全施工方案变更不符合相关程序，扣 2 分 整体提升脚手架、自升式模板未经检测合格、未进行使用登记，扣 5 分 未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扣 5 分；未按规定进行验收，资料不全，扣 2 分 架体主要构配件无产品合格证和检测报告，扣 5 分 架子工等特种人员未持证上岗，每人次扣 1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p>5.2.2 现场实体管理</p> <p>落地式脚手架基础符合要求并有排水设施；脚手板铺设、施工层防护栏杆和挡脚板设置符合要求；剪刀撑设置位置和角度符合要求；悬挑梁规格、锚固支座符合要求；悬挑部位有封闭措施；连墙件设置和构造符合要求；扣件螺栓拧紧力矩符合规范要求；脚手架与建筑物之间间距按规定进行防护；模板支撑架架体基础、扫地杆距离、水平杆及立杆间距符合要求，自由端长度不超过规范要求；混凝土输送泵管、卸料平台、模板支撑、物料提升机附墙件等不得与脚手架连接。</p>	35	<p>查现场实体</p> <p>脚手架基础不符合要求，无排水设施，扣 5 分</p> <p>脚手板铺设、施工层防护栏杆和挡脚板设置不符合要求，扣 5 分</p> <p>剪刀撑位置和角度不符合要求，扣 5 分</p> <p>悬挑梁规格、锚固支座不符合要求，扣 5 分</p> <p>悬挑部位无封闭措施，扣 5 分</p> <p>连墙件设置和构造不符合要求，扣 5 分</p> <p>扣件螺栓拧紧力矩达不到规范要求，扣 5 分</p> <p>脚手架与建筑物之间距离不符合要求，扣 5 分，间距内未做防护，扣 3 分</p> <p>模板支撑架架体基础、扫地杆距离、水平杆及立杆间距，自由端长度不符合要求，扣 5 分</p> <p>混凝土输送泵管、卸料平台、模板支撑、物料提升机附墙件等与脚手架连接，扣 5 分</p>		
5.3 起重机械 (50 分)	<p>5.3.1 软件资料管理</p> <p>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单位具有相应的资质等级；起重安装拆卸工程按照规定编制和审批安全专项施工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进行专家论证）；多塔作业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通过审核、审批；按“一机一档”对起重机械进行管理；起重机械司机、信号司索工及安装拆除工持证上岗；起重机械产权备案、安装告知、</p>	10	<p>查相关资料</p> <p>安拆单位无资质，扣 10 分</p> <p>起重安装拆卸工程未按规定编制和审批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扣 5 分，超过一定规模的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未经论证，扣 5 分</p> <p>多塔作业未按规定制定专项施工方案，扣 3 分</p> <p>未按“一机一档”进行分类管理，扣 3 分</p> <p>司机、信号工、安拆工未持证上岗，每人次扣 1 分</p> <p>起重机械产权备案、安装告知、安装验收、使用</p>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安装验收、使用登记、检测报告齐全有效；起重机械租赁、拆装合同，安全管理协议齐全；起重机械安装、加节、附着、拆除等符合规定；起重机械按规定进行维护保养，并留有记录；安全技术交底及验收资料齐全。		<p>登记、检测报告不全，每缺一项扣 3 分</p> <p>起重机械租赁、拆装合同，安全管理协议不全，每缺一项扣 2 分</p> <p>起重机械安装、加节、附着、拆除等不符合规定，扣 3 分</p> <p>起重机械未按规定进行维护保养，扣 5 分，维保记录不全，扣 3 分</p> <p>安全技术交底及验收资料不齐全，扣 3 分</p>		
	5.3.2 塔式起重机实体管理 塔式起重机荷载、行程、起升、回转、变幅等安全装置齐全、灵敏有效；塔式起重机采用 TN-S 接零保护系统供电；塔式起重机基础（轨道）排水通畅，并与基坑保持安全距离；塔式起重机避雷接地装置牢固可靠，符合规定；塔式起重机与架空线路安全距离符合要求；塔式起重机主要承重构件无开焊、开裂、变形、严重锈蚀；塔式起重机钢丝绳、吊索具的规格、使用符合规范要求。	16	<p>查现场实体</p> <p>塔式起重机荷载、行程、起升、回转、变幅等安全装置不全、失效，扣 10 分</p> <p>未采用 TN-S 接零保护系统供电，扣 5 分</p> <p>塔式起重机基础（轨道）存在积水，扣 2 分，与基坑安全距离不符合要求，扣 5 分</p> <p>无避雷接地装置，扣 5 分</p> <p>塔式起重机与架空线路安全距离不符合要求，扣 5 分</p> <p>塔式起重机主要承重构件开焊、开裂、变形、严重锈蚀，每有一项扣 3 分</p> <p>塔式起重机钢丝绳、吊索具的规格、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p>		
	5.3.3 施工升降机、物料提升机实体管理 地面防护围栏符合要求；停层平台等防护设施符合规范要求；按规定安装重量限制器、防坠安全器，且灵敏有效；安装极限开关、上下限位开关等安全装置	12	<p>查现场实体</p> <p>地面防护栏不符合要求，扣 4 分</p> <p>停层平台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 分</p> <p>无重量限制器、防坠安全器、极限开关、上下限位开关等安全装置，扣 10 分，安全装置失效，</p>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灵敏有效；钢丝绳的规格、使用符合规范要求；附墙件采用标准产品且已进行设计计算；吊笼门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扣 10 分 钢丝绳规格、使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 分 附墙件未经设计计算，扣 4 分 吊笼门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4 分		
	5.3.4 高处作业吊篮实体管理 防坠安全锁标定符合要求；上限位装置符合要求；安全绳安全带固定位置符合要求；支座设置（结构）符合要求；前梁外伸长度符合要求；配重件重量检查符合要求；悬挂机构前支架与支撑面相互位置符合要求；工作钢丝绳符合要求；安全钢丝绳符合要求；防护栏杆符合要求；防护顶板符合要求；吊篮内作业人员数量符合要求。	12	查现场实体 防坠安全锁标定不符合要求，扣 4 分 上限位装置不符合要求，扣 4 分 未按规定设置安全绳安全带，扣 4 分 支座设置不符合要求，扣 4 分 前梁外伸长度不符合要求，扣 4 分 配重件重量不符合要求，扣 4 分 悬挂机构前支架与支撑面相互位置不符合要求，扣 4 分 工作钢丝绳，安全钢丝绳不符合要求，扣 4 分 防护栏杆，防护顶板不符合要求，扣 4 分 吊篮内作业人员数量不符合要求，扣 6 分		
5.4 基坑土方开挖及支护工程（60分）	5.4.1 软件资料管理 基坑工程施工单位具有相应的资质等级；基坑工程按照规定编制和审批安全专项方案；超过一定规模的基坑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进行专家论证；安全技术交底齐全有效；验收资料齐全有效；基坑监测由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监测；基坑监测数据符合设计或规范要求。	15	查相关资料 施工单位无相关资质，扣 10 分 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未按规定编制和审批，扣 5 分 超过一定规模的基坑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未经专家论证，扣 10 分 未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未组织验收，资料不全，扣 5 分 未按规定进行第三方监测，扣 5 分，监测数据不符合设计或规范要求，扣 5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5.4.2 现场实体管理 桩孔、沟槽、基坑须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基坑内设置可靠稳定的上下通道；基坑坡顶、坡面和坡底有适当的排水措施；基坑支护结构完整；基坑坡顶地面无明显裂缝；基坑边沿堆放土方料具等安全距离符合要求；支撑梁上堆放物料、工具采取有效措施保障操作安全和防止坠落。	45	查现场实体 桩孔、沟槽、基坑无有效防护措施，扣 8 分 基坑内无可靠稳定的上下通道，扣 5 分 基坑坡顶、坡面和坡底无适当排水措施，扣 5 分 基坑支护结构不完整，基坑坡顶地面出现明显裂缝，扣 10 分 基坑边沿对方土方料具等安全距离不符合要求，扣 10 分 在支撑梁上堆放物料、工具未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安全，扣 5 分		
5.5 临时用电(40分)	5.5.1 软件资料管理 编制临时用电施工组织设计，并履行审核、审批手续；总包单位与分包单位订立临时用电管理协议，明确安全责任；安全技术交底资料齐全、有效；临时用电工程经总包单位、安装单位、使用单位等相关单位的安全、技术、工程人员验收合格；建立临时用电台账，检查记录齐全；电工持证上岗。	15	查相关资料 未按规定履行审核、审批手续，扣 8 分 总包单位与分包单位未订立临时用电管理协议，扣 5 分，协议内容未明确安全责任，扣 5 分 安全技术交底资料不全，扣 5 分 临时用电未按规定进行验收，扣 5 分 无临时用电台账，扣 5 分，检查记录不全，扣 2 分 电工未持证上岗，每人次扣 1 分		
	5.5.2 现场实体管理 外电防护设施设置符合要求；施工现场专用电源中性点直接接地的低压配电系	25	查现场实体 外电防护设施不符合要求，扣 10 分 施工现场未采用 TN-S 系统，扣 10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统采用 TN-S 系统；配电系统采用三级配电，二级保护；配电室、配电装置布设符合规范要求；三级箱满足“一机一闸一漏一箱”；各级电箱箱体张贴有名称、用途、分路标记及系统接线图；配电设备、线路采取可靠防护措施；漏电保护器参数符合要求；现场潮湿及特殊场所按规范采取安全电压；重复、防雷接地装置符合要求。		配电系统未采用三级配电，二级保护，扣 10 分 配电室、配电装置不符合要求，扣 5 分 三级箱未满足“一机一闸一漏一箱”，扣 5 分 各级箱体未张贴电箱信息，扣 3 分 配电设备、线路未采取可靠防护措施，扣 5 分 漏电保护器参数不符合要求，扣 5 分 潮湿及特殊场所未采取安全电压，扣 5 分 重复、防雷接地装置不符合要求，扣 5 分		
5.6 安全防护(30分)	5.6.1 软件资料管理 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等安全防护用品具有产品质量合格证；悬挑式物料钢平台、移动式操作平台安装、使用和拆除安全技术交底资料齐全有效；悬挑式物料钢平台制定专项施工方案，并履行审核、审批手续；悬挑式物料钢平台验收合格，资料齐全。	10	查相关资料 安全防护用品无产品质量合格证，扣 5 分 安全技术交底资料不全，扣 5 分 专项施工方案未履行审核审批手续，扣 5 分 悬挑式物料钢平台验收资料不全，扣 5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p>5.6.2 现场实体管理</p> <p>作业人员正确使用安全帽、带；施工现场临边设置不低于 1.2 米的防护栏；施工现场安全防护网设置符合相关标准要求；施工现场楼梯口和预留洞口防护符合要求；通道口搭设的防护棚严密牢靠，防护棚长度符合坠落半径要求；电梯井口有可靠的洞口防护措施，电梯井内每隔两层且不大于 10 米设置一道水平安全网；塔吊回转半径范围内的作业、生活场地按要求搭设防护棚；悬挑式物料钢平台在明显处设置荷载限定标牌；悬挑式物料钢平台斜拉杆或钢丝绳按规定设置；悬挑式物料钢平台的下部支撑或上部拉结点设置符合要求；移动式操作平台组装符合设计要求，四周按要求设置防护栏杆和登高扶梯。</p>	20	<p>查现场实体</p> <p>未正确使用安全帽、带，每人次扣 2 分</p> <p>临边未设置不低于 1.2 米的防护栏，每处扣 2 分</p> <p>安全防护网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 5 分</p> <p>楼梯口、预留洞口未按要求设置防护，扣 6 分</p> <p>通道口防护棚构造、长度不符合要求，扣 5 分</p> <p>电梯井口未设置可靠防护，扣 6 分，水平安全网设置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2 分</p> <p>塔吊回转半径内的区域未搭设防护棚，扣 5 分</p> <p>悬挑式物料钢平台无荷载限定标牌，每处扣 5 分</p> <p>悬挑式物料钢平台斜拉杆或钢丝绳未按规定设置，每处扣 5 分</p> <p>悬挑式物料钢平台的下部支撑或上部拉结点设置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5 分</p> <p>移动式操作平台组装不符合设计要求，四周末设置防护栏杆和登高扶梯，扣 5 分</p>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5.7 扬尘防治(30分)	5.7.1 软件资料管理 建立扬尘责任制并签字确认；制定扬尘防治专项施工方案并按要求进行审核、审批；扬尘防治技术交底齐全；建立扬尘检查制度，扬尘检查有书面记录；车辆冲洗有冲洗台账；按要求与分包单位签订扬尘防治协议；工程垃圾（渣土）委托具有渣土运输资格的单位运输。	10	查相关资料 未建立扬尘责任制，扣5分，未签字确认，扣3分 未按规定对扬尘专项施工方案进行审核、审批，扣5分 技术交底资料不全，扣5分 无扬尘检查制度，扣3分，未按制度进行检查，无书面记录，扣2分 车辆无冲洗台账，扣2分 未与分包单位签订扬尘防治协议，扣3分 运输工程垃圾（渣土）的单位无渣土运输资格，扣5分		
	5.7.2 现场实体管理 工地围挡采取封闭围挡，高度符合要求，坚固、稳定、整洁、美观；现场主要道路及材料加工区地面采用硬化处理，平整坚实，排水顺畅；车辆主要出入口按要求设置冲洗平台和沉淀池；对现场裸露土方和易扬尘材料进行有效覆盖；对施工场地采取有效保洁措施，大门口周边道路清洁；各类材料构件料具码放整齐，标识清楚；施工现场采取降尘措施。	20	查现场实体 未采取封闭围挡，高度不符合要求，扣5分 主要道路及材料加工区地面未采用硬化处理，扣5分，存在积水，扣2分 未在车辆主要出入口设置冲洗平台和沉淀池，扣5分 未对现场裸露土方及易扬尘材料进行有效覆盖，扣6分 未对施工现场采取有效保洁措施，大门口周边道路不整洁，扣5分 未将各类材料构件料具码放整齐，扣5分，未进行分类标识清楚，扣3分 施工现场未采取喷淋、雾炮、洒水等降尘措施，扣5分		
5.8 平安创建(30分)	5.8.1 软件资料管理 现场建立安全管理目标，明确创建目标，有制度、有措施；现场建立工会组织并建立劳动保护台账；按规定配备劳动保	10	查相关记录、资料 未建立安全管理目标，无制度、无措施，扣6分 未建立工会组织，无劳动保护台账，扣3分 未配备劳动保护监督检查员，扣2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护监督检查员；食堂办理卫生许可证，炊事人员有健康证；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治安管理制度。		食堂无卫生许可证，扣3分，炊事人员无健康证，每人扣1分 未建立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扣5分 未建立治安管理制度，扣5分		
	5.8.2 现场实体管理 管理人员佩戴工作卡；大门口按规定设置企业标志和牌图；临时设施材料、防火等级符合有关规定；施工作业区、办公区、生活区划分清晰且采取隔离措施；食堂配备排风、冷藏、消毒、防鼠、防蚊蝇设施；宿舍设置符合规范要求；在建工程未设置宿舍；易燃易爆品分类存放，有防火防爆措施；施工现场按规定配备消防器材；现场动火作业履行动火审批手续并配备动火作业监护人员；现场配备急救器材、医药箱和常备药品。	20	查现场实体 管理人员未佩戴工作卡，扣2分 未在大门口设置企业标志和牌图，扣5分 临时设施材料、防火等级不符合有关规定，扣5分 未清晰划分施工作业区、办公区、生活区，扣5分 食堂未配备排风、冷藏、消毒、防鼠、防蚊蝇设施，每处扣2分 宿舍设置不符合规范要求，扣5分 在建工程内设置宿舍，扣10分 易燃易爆品未分类存放，扣5分，无防火防爆措施，扣3分 施工现场未按规定配备消防器材，扣10分 动火作业未履行审批手续，扣5分，未配备动火作业监护人员，扣3分，动火审批手续资料不全，扣2分 未配备急救集采、医药箱和常备药品，扣6分		
5.9 分包单位管理（30分）	5.9.1 分包管理制度 工程分包、劳务分包、设备物资采购、设备租赁管理制度应明确各管理层次和部门管理职责和权限，包括分包方的评价和选择、分包招标合同谈判和签约、分包项目实施阶段的管理、分包实施过程中或结束后的再评价等。	5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4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1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5.9.2 分包方评价 对分包方进行全面评价和定期再评价，包括经营许可和资质证明，专业能力，人员结构和素质，机具装备，技术、质量、安全、施工管理的保证能力，工程业绩和信誉等，建立并及时更新合格分包方名录和档案。	5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对分包方进行评价，扣 4 分 评价对象不全，每少一个扣 1 分 未定期评价，每少一次扣 1 分 评价内容不全，每少一项扣 1 分 未建立或未及时更新合格分包方名录和档案，扣 4 分		
	5.9.3 分包方选择 确认分包方具备相应资质和能力，按规定选择分包方；依法与分包方签订分包合同和安全生产协议，明确双方安全生产责任和义务。	8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违法分包或转包，扣 10 分 未明确双方安全责任和义务，扣 6 分		
	5.9.4 分包方管理 对分包方进场人员和设备进行验证；督促分包方对进场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考核合格后进入现场作业；对分包方人员进行安全交底；审查分包方编制的安全施工措施，并督促落实；定期识别分包方的作业风险，督促落实安全措施。	12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人员或设备验证不全，每少一项扣 4 分 未经培训合格，每人扣 2 分 未交底或交底不符合规定，每人扣 2 分 未定期识别分包方的作业风险，督促落实安全措施，扣 8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5.10 职业健康 (30分)	5.10.1 建立职业健康管理制度，明确职业危害的管理职责、作业环境、“三同时”、劳动防护用品及职业病防护设施、职业健康检查与档案管理、职业危害告知、职业病申报、职业病治疗和康复、职业危害因素的辨识、监测、评价和控制的职责和要求。	2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2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1分		
	5.10.2 结合工程施工作业及其采用的工艺方法，按照有关规定开展职业危害因素辨识工作，并评估职业危害因素的种类、浓度、强度及其对人体危害的途径，策划并明确相应的控制措施。	4	查相关记录 职业危害因素辨识、评估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未制定控制措施，每项扣1分		
	5.10.3 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职业健康要求的工作环境和条件，配备相适应的职业健康防护用品。在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应设置相应的职业病防护设施。砂石料生产系统、混凝土生产系统、钻孔作业、洞室作业等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的粉尘、噪声、毒物等指标应符合有关标准的规定。	6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配备相适应的劳动防护用品，每人扣1分 未按规定正确佩戴劳动防护用品，每人扣1分 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工作场所未设置职业病防护设施，每处扣2分 工作场所的粉尘、噪声、毒物等指标超标，每处扣2分		
	5.10.4 施工布置应确保使用有毒、有害物品的作业场所与生活区、辅助生产区分开，作业场所不应住人；将有害作业与无害作业分开，高毒工作场所与其他工作场所隔离。	3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布置不合理，扣3分 作业场所住人，扣3分 高毒场所与其他场所未有效隔离，扣3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5.10.5 各种防护用品、器具定点存放在安全、便于取用的地方，建立台账，并指定专人负责保管防护器具，并定期校验和维护，确保其处于正常状态。	3	查相关记录和查看现场 防护用品、器具存放不符合规定，每处扣 1 分 未建立台账，扣 3 分 未指定专人保管，扣 3 分 未定期校验和维护，每项扣 1 分		
	5.10.6 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人员应按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职业健康检查，建立健全职业卫生档案和员工健康监护档案。	3	查相关记录 职业健康检查不全，每少一人扣 1 分 职业卫生档案和健康监护档案不全，每少一人扣 1 分		
	5.10.7 按规定给予职业病患者及时的治疗、疗养；患有职业禁忌症的员工，应及时调整到合适岗位。	3	查相关记录和档案 职业病患者未得到及时治疗、疗养，每人扣 1 分 患有职业禁忌症的员工未及时调整到合适岗位，每人扣 1 分		
	5.10.8 与从业人员订立劳动合同时，如实告知作业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危害及其后果、防护措施等。	3	查相关记录 未如实告知，每人扣 1 分		
	5.10.9 对接触严重职业危害的作业人员进行警示教育，使其了解施工过程中的职业危害、预防和应急处理措施；在严重职业危害的作业岗位，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警示说明应载明职业危害的种类、后果、预防以及应急救治措施。	3	查相关记录、查看现场并问询 培训不全，每少一人扣 1 分 作业人员不清楚职业危害、预防和应急处理措施，每人扣 1 分 未设置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每处扣 1 分 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1 分		
	小计	430	得分小计		

6、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170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6.1 安全风险管控（30分）	6.1.1 安全风险管理制度应明确风险辨识与评估的职责、范围、方法、准则和工作程序等内容。	2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2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1分		
	6.1.2 组织对安全风险进行全面、系统的辨识，对辨识资料进行统计、分析、整理和归档。	6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实施安全风险辨识，扣6分 辨识内容不全或与实际不符，每项扣2分 统计、分析、整理和归档资料不全，每缺一项扣2分		
	6.1.3 选择合适的方法，定期对所辨识出的存在安全风险的作业活动、设备设施、物料等进行评估。风险评估时，至少从影响人、财产和环境三个方面的可能性和严重程度进行分析。	6	查相关记录 未实施风险评估，扣6分 风险评估对象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风险评估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6.1.4 根据评估结果，确定安全风险等级，实施分级分类差异化动态管理，制定并落实相应的安全风险控制措施（包括工程技术措施、管理控制措施、个体防护措施等），对安全风险进行控制。	6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确定安全风险等级，每项扣2分 未实施分级分类差异化动态管理，每项扣2分 控制措施制定或落实不到位，每项扣2分		
	6.1.5 将评估结果及所采取的控制措施告知从业人员，使其熟悉工作岗位和作业环境中存在的安全风险。	4	查相关记录并现场问询 告知不全，每少一人扣1分 不熟悉安全风险有关内容，每人扣1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6.1.6 变更风险管理，变更前，应对变更过程及变更后可能产生的风险进行分析，制定控制措施，履行审批及验收程序，并告知和培训相关从业人员。	6	查相关记录 变更前未进行风险分析，每项扣 2 分 未制定控制措施，每项扣 2 分 未履行审批或验收程序，每项扣 2 分 未告知或培训，每项扣 2 分		
6.2 重大危险源辨识和管理(45分)	6.2.1 重大危险源管理制度应明确重大危险源辨识、评价和控制的职责、方法、范围、流程等要求。	2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2 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 1 分		
	6.2.2 开工前，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评估，确定危险等级，形成重大危险源清单，同时将有关成果告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	10	查相关记录 未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扣 10 分 辨识或评估不全，每缺一项扣 2 分 未确定危险等级，每项扣 2 分 未及时报备，每项扣 2 分		
	6.2.3 针对重大危险源制定防控措施，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并登记建档。	5	查相关记录 未制定防控措施，每项扣 1 分 未明确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每项扣 1 分		
	6.2.4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定期对重大危险源的安全设施和安全监测监控系统进行检测、检验，并进行经常性维护、保养，保证安全设施和安全监测监控系统有效、可靠运行。维护、保养、检测应当作好记录，并由有关人员签字。	10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定期检测、检验，每项扣 1 分 未维护、保养，每项扣 1 分		
	6.2.5 对重大危险源的管理人员进行培训，使其了解重大危险源的危险特性，	3	查相关记录并现场问询 培训不全，每少一人扣 2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熟悉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掌握安全操作技能和应急措施。		不熟悉重大危险源相关知识，每人扣 1 分		
	6.2.6 在重大危险源现场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和警示牌。警示牌内容应包括危险源名称、地点、责任人员、可能的事故类型、控制措施等。	4	查看现场 未设置警示标志和警示牌，每处扣 2 分 警示牌内容不符合要求，每处扣 1 分		
	6.2.7 制定重大危险源事故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或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必要的防护装备及应急救援器材、设备、物资，并保障其完好和方便使用。	5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制定应急预案，每项扣 1 分 保障措施不到位，每项扣 1 分		
	6.2.8 根据施工进度加强重大危险源的日常监督检查，对危险源实施动态的辨识、评价和控制。	3	查相关记录 日常监督检查不到位，每项扣 1 分 未进行动态管理，每项扣 1 分		
	6.2.9 按规定将重大危险源向主管部门备案。	3	查相关记录 未按规定备案，每项扣 1 分		
6.3 隐患排查治理（50分）	6.3.1 生产经营单位应建立健全并落实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采取技术、管理措施，及时发现并消除事故隐患。事故隐患排查制度应包括隐患排查目的、内容、方法、频次和要求等。	2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2 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 1 分		
	6.3.2 根据事故隐患排查制度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排查前应制定排查方案，明确排查的目的、范围和方法；排查方式主要包括定期综合检查、专项检查、季节性检查、节假日检查和日常检查等；	6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制定排查方案，每次扣 1 分 排查方式不全，每缺一项扣 2 分 排查结果与现场实际不符，每次扣 1 分 未书面通知有关部门，每次扣 1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应及时书面通知有关责任部门，定人、定时、定措施进行整改，并按照事故隐患的等级建立事故隐患信息台账。相关方排查出的隐患统一纳入本单位隐患管理。		隐患信息台账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未将相关方隐患纳入本单位隐患管理，扣 3 分 定期检查、节假日检查、季节性检查等安全检查频率未达要求，每缺一次扣 1 分		
	6.3.3 企业应定期和不定期对大型机械设备、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等设备设施以及深基坑、地下暗挖、高大模板、大型吊装、拆除、爆破、高大脚手架等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进行专项、重点检查，并对大型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进行动态监管。	6	查检查记录 无检查记录，扣 6 分，检查记录不全，扣 2 分		
	6.3.4 一般事故隐患应立即组织整改。	4	查相关记录 一般事故隐患未立即组织整改，每项扣 2 分		
	6.3.5 分公司和项目部应建立隐患排查治理、报告和整改销项实施办法，完善有效控制和消除隐患的长效机制。	2	查相关记录 未建立实施办法，扣 2 分 分公司、项目部隐患未定期报告整改情况，扣 2 分		
	6.3.6 事故隐患整改到位前，应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3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采取安全防范措施，每项扣 1 分		
	6.3.7 建立事故隐患报告和举报奖励制度，鼓励、发动职工发现和排除事故隐患，鼓励社会公众举报。对发现、排除和举报事故隐患的有功人员，应给予物质奖励和表彰。	3	查制度文本和相关记录 未建立事故隐患报告和举报奖励制度，扣 2 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无物质奖励和表彰记录，扣 3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6.3.8 单位主要负责人组织制定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方案，重大事故隐患按住建部《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2版）》判定，治理方案应包括以下内容：重大事故隐患描述；治理的目标和任务；采取的方法和措施；经费和物资的落实；负责治理的机构和人员；治理的时限和要求；安全措施和应急预案等，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	3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制定治理方案，扣3分 治理方案内容不符合要求，每项扣1分 审批程序不符合要求，扣3分 未按治理方案实施，扣3分		
	6.3.9 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完成后，对治理情况进行验证和效果评估。一般事故隐患治理完成后，对治理情况进行复查，并在隐患整改通知单上签署明确意见，或通过企业安全检查信息系统移动端进行确认。	6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对于重大事故隐患，未进行验证、效果评估，扣6分 对于一般事故隐患，未复查或未签署意见，每项扣2分		
	6.3.10 地方人民政府或有关部门挂牌督办并责令全部或者局部停止施工的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工作结束后，应组织本单位的技术人员和专家对治理情况进行评估。经治理后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由项目法人向有关部门提出恢复施工的书面申请，经审查同意后，方可恢复施工。	5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未按规定进行评估，扣5分 未经审查同意恢复施工，扣5分		
	6.3.11 按月、季、年对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进行统计分析，形成书面报告，经单	5	查相关记录 未按规定进行统计分析和报告，每次扣1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通过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信息公示栏等方式向从业人员通报。其中，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应当及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职工大会或者职工代表大会报告。		未向从业人员通报，每次扣 1 分		
	6.3.12 运用隐患自查、自改、自报信息系统，通过信息系统对隐患排查、报告、治理、销账等过程进行管理和统计分析，并按照有关要求报送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5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应用信息系统进行隐患管理和统计分析，扣 5 分 隐患管理和统计分析内容不完整，每缺一项扣 1 分 未按照要求报送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每次扣 1 分		
6.4 安全技术交底（10 分）	6.4.1 健全完善安全技术交底规定，明确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的编制、修改、审核和审批的权限、程序，并予以落实。	3	查相关文件 未明确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安全技术方案（措施）的编制、修改、审核和审批的权限和程序的扣 3 分，未予以落实的扣 2 分		
	6.4.2 施工组织设计中应编制安全技术措施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方案，并附安全验算结果，经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后实施。	3	查相关文件 施工组织设计中无安全技术措施的扣 3 分 无安全验算结果的扣 3 分 无技术负责人签字的扣 2 分		
	6.4.3 安全技术交底须严格执行“公司-项目部-班组”的三级交底制度，交底应明确原则、内容、范围、方法及确认手续。	2	查相关资料 未明确安全技术交底的原则、内容、范围、方法及确认手续的扣 2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6.4.4 施工组织设计、专项安全施工方案的编制人员应参与安全技术交底、验收和检查。	2	查相关资料 相关人员未参加交底、验收、检查的，每次扣 1 分		
6.5 危大工程管理（20分）	6.5.1 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应经专家进行论证，专项施工方案应由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审核签字、加盖单位公章。	6	查施工方案 未按要求编制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的扣 6 分 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未经专家论证的每项扣 3 分 专项施工方案无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签字及加盖单位公章的扣 2 分		
	6.5.2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主要内容应包括：1、工程概况；2、编制依据；3、施工计划；4、施工工艺技术；5、施工安全保证措施；6、施工管理及作业人员配备和分工；7、验收要求；8、应急处置措施；9、计算书及相关施工图纸。	3	查施工方案 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6.5.3 应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作业人员进行登记，项目负责人应当现场履职；企业应对按照规定对危大工程进行施工监测并定期巡查专项施工方案实施情况，做好巡查记录，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5	查相关资料 未对危大工程作业人员进行登记的扣 3 分 未按规定指定专人对方案的实施进行现场监督和监测的扣 3 分，记录资料不完整的扣 2 分 项目负责人未在现场履职的扣 5 分		
	6.5.4 企业应建立在建项目危大工程的管理台账，按照规定对危大工程进行施工监测并定期巡查专项施工方案实施情	3	查相关资料 未建立台账，扣 3 分 未定期巡查专项施工方案实施情况的扣 2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况，做好巡查记录，对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		对存在问题未跟进整改的扣 1 分，未建立巡查档案的扣 1 分		
	6.5.5 对按规定需要验收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企业组织有关人员进行验，经验收合格，并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后，方可进入下一道工序。	3	查验收资料 未对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有关人员验收的扣 3 分，未经相关人员签字确认，扣 2 分		
6.6 预测预警 (15 分)	6.6.1 根据施工企业特点，结合安全风险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及事故等情况，运用定量或定性的安全生产预测预警技术，建立体现安全生产状况及发展趋势的安全生产预测预警体系。	5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资料 未建立安全生产预测预警体系，扣 5 分 预测预警体系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6.6.2 采取多种途径及时获取水文、气象等信息，在接到有关自然灾害预报时，应及时发出预警通知；发生可能危及安全的情况时，应采取撤离人员、停止作业、加强监测等安全措施，并及时向项目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5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获取信息不及时，每次扣 2 分 未及时发出预警通知，扣 5 分 未采取安全措施，扣 5 分 未及时报告，每次扣 2 分		
	6.6.3 根据安全风险管理、隐患排查治理及事故等统计分析结果，每月至少进行一次安全生产预测预警。	5	查相关记录 未定期进行预测预警，每少一次扣 1 分		
	小计	170	得分小计		

7、应急管理（70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7.1 应急准备（53分）	7.1.1 建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	6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设置管理机构或未指定专人负责，扣 6 分		
	7.1.2 在安全风险分析、评估和应急资源调查的基础上，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包括综合预案、专项预案、现场处置方案。针对工作场所、岗位的特点，编制简明、实用、有效的应急处置卡。企业的应急预案体系应与地方政府的应急预案体系相衔接并报主管部门备案。按照有关规定通报应急救援队伍、周边企业等有关应急协作单位。	10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应急预案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8 分 应急预案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应急预案内容不完善、操作性差，每项扣 1 分 应急处置卡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应急处置卡内容不完善、操作性差，每项扣 1 分 未按有关规定审核、备案，扣 5 分 未通报有关应急协作单位，扣 1 分		
	7.1.3 应急救援预案应包括下列内容：1、紧急情况、事故类型和特征分析；2、应急救援组织机构与人员及其职责分工、联系方式；3、应急救援设备和器材的调用程序；4、企业内部相关职能部门和外部政府、消防、抢险、医疗等相关单位与部门的信息报告、联络方式；5、抢险急救的组织、现场保护、人员撤离及疏散等活动的具体安排。	6	查应急救援预案内容 应急预案内容不完善，每缺一项扣 2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7.1.4 应按照应急预案建立应急救援组织，组建应急救援队伍，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必要时与当地具备能力的应急救援队伍签订应急支援协议。	8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建立应急救援队伍或配备应急救援人员，扣 8 分 应急救援队伍不满足要求，扣 6 分		
	7.1.5 根据可能发生的事故种类特点，设置应急设施，配备应急装备，储备应急物资，建立管理台账，安排专人管理，并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可靠。	8	查相关记录并查看现场 应急物资、装备不满足要求，每项扣 3 分 未建立台账，扣 3 分 未安排专人管理，扣 3 分 未定期检查、维护、保养，扣 3 分		
	7.1.6 根据本单位事故风险特点，每半年企业至少组织一次综合应急预案演练或者专项应急预案演练，每半年在项目上至少组织一次现场处置方案演练，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年至少组织并参加一次综合或专项应急预案演练；做到一线从业人员参与应急演练全覆盖，掌握相关的应急知识。对演练进行总结和评估，根据评估结论和演练发现的问题，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改进应急准备工作。	10	查相关记录并现场问询 未按规定进行演练，每次扣 6 分 企业主要负责人每年未组织并参与演练的扣 10 分 不熟悉相关应急知识，每人扣 1 分 未进行总结和评估，每次扣 6 分 未根据评估意见修订完善预案，每次扣 1 分 未根据修订完善后的预案改进工作，每次扣 1 分		
	7.1.7 定期评估应急预案，根据评估结果及时进行修订和完善，并及时报备。	5	查相关文件和应急预案文本 未定期评估，扣 3 分 评估对象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评估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未及时修订完善，每项扣 1 分 未及时报备，每项扣 1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7.2 应急处置 (10分)	7.2.1 发生事故后,启动相关应急预案,采取应急处置措施,开展事故救援,必要时寻求社会支援。	5	查相关记录 发生事故未及时启动应急预案,扣5分 未及时采取应急处置措施,扣5分		
	7.2.2 应急救援结束后,应尽快完成善后处理、环境清理、监测等工作。	5	查相关记录 善后处理不到位,扣5分		
7.3 应急评估(7分)	7.3.1 每年应进行一次应急准备工作的总结评估。完成险情或事故应急处置结束后,应对应急处置工作进行总结评估。	7	查相关记录 未进行年度总结评估,扣7分		
小计		70	得分小计		

8、事故管理（30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8.1 事故报告(10 分)	8.1.1 企业生产安全事故管理制度应包括：报告、调查、处理、记录、统计、分析改进等内容。	2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 2 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 1 分		
	8.1.2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当立即向本单位负责人报告；单位负责人接到报告后，应当于 1 小时内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有关部门报告，事故报告后出现新情况时，应当及时补报。	4	查相关记录 未按规定时限报告，扣 4 分 未按规定及时补报，扣 3 分		
	8.1.3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应包括下列内容：1、事故的时间、地点和相关单位名称；2、事故的简要经过；3、事故已造成或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失踪、下落不明的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4、事故的初步原因；5、事故发生后采取的措施及事故控制情况；6、事故报告单位或报告人员。	4	查事故报告 事故报告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 1 分		
8.2 事故调查和处理(17 分)	8.2.1 发生事故后，采取有效措施，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及有关证据。	4	查相关记录 抢救措施不力，导致事故扩大，扣 4 分 未有效保护现场及有关证据，扣 2 分		
	8.2.2 事故发生后按照有关规定，组织事故调查组对事故进行调查，由有关人民政	6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无事故调查报告，扣 6 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府组织事故调查的，企业应积极配合开展。查明事故发生的时间、经过、原因、波及范围、人员伤亡情况及直接经济损失等。事故调查组应根据有关证据、资料，分析事故的直接、间接原因和事故责任，提出应吸取的教训、整改措施和处理建议，编制事故调查报告。		报告内容不符合规定，每项扣 2 分		
	8.2.3 按照“四不放过”的原则进行事故处理。	4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按“四不放过”的原则处理，扣 4 分		
	8.2.4 做好事故善后工作。	3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善后处理不到位，扣 3 分		
8.3 事故档案管理 (3分)	8.3.1 建立完善事故档案和事故管理台账，并定期按照有关规定对事故进行统计分析。 事故档案应包括下列资料：1、依据生产安全事故报告要素形成的企业职工伤亡事故统计汇总表；2、生产安全事故报告；3、事故调查情况报告，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决定、受伤人员的伤残鉴定、政府的事故处理批复资料及相关影像资料；4、其他有关资料。	3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建立事故档案和管理台账，扣 3 分 事故档案或管理台账不全，每缺一项扣 2 分 事故档案或管理台账与实际不符，每项扣 1 分 未统计分析，扣 3 分		
	小计	30	得分小计		

9、持续改进（30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9.1 绩效评定(15分)	9.1.1 安全生产标准化绩效评定应明确评定的组织、时间、人员、内容与范围、方法与技术、报告与分析等要求。	2	查制度文本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2分 制度内容不全，每缺一项扣1分 制度内容不符合有关规定，每项扣1分		
	9.1.2 每年至少组织一次安全标准化实施情况的检查评定，验证各项安全生产制度措施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检查安全生产目标、指标的完成情况，提出改进意见，形成评定报告。发生生产安全责任死亡事故，应重新进行评定，全面查找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中存在的缺陷。	6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主要负责人未组织评定，扣6分 检查评定每年少于一次，扣6分 无评定报告，扣6分 检查评定内容不符合规定，每项扣2分 发生死亡事故后未重新进行评定，扣6分		
	9.1.3 评定报告以正式文件印发，向所有部门、所属单位通报安全标准化工作评定结果。	2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以正式文件发布，扣2分 评定结果未通报，扣2分		
	9.1.4 将安全生产标准化自评结果，纳入单位年度绩效考评。	3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纳入年度绩效考评，扣3分 绩效考评不全，每少一个部门或单位扣1分 考评结果未兑现，每个部门或单位扣1分		
	9.1.5 落实安全生产报告制度，定期向有关部门报告安全生产情况，并公示。	2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报告或公示，扣2分		

二级评价项目	三级评价项目	标准分值	评价方法及评分标准	评价描述	实际得分
9.2 持续改进(15分)	9.2.1 发生下列情况时，企业应及时进行安全生产管理评估：1、适用法律法规发生变化；2、企业组织机构和体制发生变化；3、发生生产安全事故；4、其他影响安全生产管理的重大变化。	8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安全生产条件发生变化，未及时进行安全生产管理评估，扣8分		
	9.2.2 根据安全生产标准化绩效评定结果和安全生产预测预警系统所反映的趋势，客观分析本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的运行质量，及时调整完善相关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过程管控，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绩效。	7	查相关文件和记录 未及时调整完善，每项扣2分		
小计		30	得分小计		
总分		1000	评定得分		

否决项：

1. 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不得评定为达标；
2. 存在迟报、漏报、谎报、瞒报事故等行为，不得评定为达标。

申请单位：

评审意见：

评审组组长（签字）：

评审人员（签字）：

日期：年月日

附件 2

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 申 请 表

申请单位：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评价申请表

单位名称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电 话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安全管理机构					
职工总数	人	专职安全 管理人员	人	特种作业 人 员	人
联 系 人		电 话		传 真	
		手 机		电子信箱	
申请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初次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延期申请				
单位自评得分：					
单位自评结论：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申请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所属市（区）主管部门意见：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市建筑安全协会校核情况：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评价工作小组意见：

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核意见：

（单位印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泰州市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 自评报告

自评单位: _____

年 月 日

自评报告主要内容

一、承诺书：承诺本单位提交的各类材料均真实、有效、合法，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单位概况：单位基本情况，安全管理组织机构及人员，工程情况等。

三、安全生产管理状况：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过程，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成效等。

四、基本条件的符合情况：对照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申请条件，简要说明本单位申请条件符合性，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五、自评工作开展情况：主要写明自评组织机构、自评计划或方案以及具体实施情况等，自评应全覆盖开展。

六、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整改计划及措施、整改完成情况。

七、自评得分及结论：自评打分表中应写明具体检查的内容和结果，扣分项应突出显示。

合理缺项是指由于申请单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限定等因素，未开展评价标准中需要评价的相关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应当评价的设备设施或生产工艺，未达到规定的规模 and 要求的，或对评价标准中相应的条款不需要进行评价等形成的空缺。合理缺项应在总分中扣除该项应得分数。

合理缺项的确定原则：

- (1) 生产经营范围没有评价标准中规定的项目的；
- (2) 不存在评价标准中规定应当评价的设备设施或生产工艺的；
- (3) 未达到规定要求的规模和条件的。

附件证明材料

- 1.申请单位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行政许可的）复印件；
- 2.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文件：
 - （1）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汇编；
 - （2）安全操作规程汇编；
 - （3）应急预案汇编。
- 3.近一年安全生产标准化体系实施运行证明材料：
 - （1）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 （2）中长期安全生产工作目标和年度目标；
 - （3）已签订的每个层级安全生产责任书一套；
 - （4）安全管理机构设立证明文件及安全管理人员任命文件；
 - （5）安全生产委员会或安全生产领导小组的安全专题会议纪要；
 - （6）安全生产费用投入计划和使用情况总结报告；
 - （7）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及完成情况说明；
 - （8）主要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的安全管理能力考核情况统计表；
 - （9）综合检查、专业专项检查有关记录资料各 2 次；
 - （10）主要或关键设备设施法定检测情况统计表；
 - （11）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有关演练记录材料各 1 次；
 - （12）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工程的安全专项施工方案专家论证材料；
 - （13）重大危险源识别与评价汇总表；
 - （14）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此页无正文)